

# ○○○團體 函

附件 1

地址：  
聯絡人：  
電話：  
傳真：  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扶植藝文團體辦理客家文化展演實施要點」申請書（計畫名稱：○○○）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副本：

（申請單位印鑑章或申請人簽章）

